

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 关于政治經濟学的对象和 方法問題的語录

中国人民大学政治經濟学系政治經濟学教研室



• 1 9 6 3 •

校 內 使 用

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
關於政治經濟學的对象和
方法問題的語錄

1963年4月印刷

24,000字 1—3,000冊

統一書號： 1011·68

定價(4)： 0.12元

說 明

- 一、本語录，以目前出版的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の著作作为限。
- 二、語录の次序，按照原著写作或初次发表的时间排列。
- 三、本語录是为我校政治經济学系教师和同学的教學需要編选の，由于我們的水平所限，在編选方面定会有缺点，望同志們批評指正。

編 者

1963年1月

CAS 1/5

一、政治經濟学的对象

面前的对象,首先是物质生产。

在社会中进行生产的个人,——因而,这些个人的一定社会性质的生产,自然是出发点。

(馬克思:“导言”,1857年,“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2卷,人民出版社1962年版,第733頁)

生产总是一个特殊的生产部門——如农业、畜牧业、制造业等,或者是它們的总体。可是,政治經濟学不是工艺学。生产的一般規定在一定社会阶段上对特殊生产形式的关系要留到别处(后面)再說。

最后,生产也不只是特殊的生产,而始終是一定的社会体即社会的主体在或广或窄的由各生产部門組成的总体中活动着。科学的叙述对现实运动的关系,也还不是这里所要說的。生产一般。特殊生产部門。生产的总体。

(馬克思:“导言”,1857年,“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2卷,人民出版社1962年版,第736頁)

我要在本书研究的,是資本主义生产方式及与其相应的生产关系和交换关系。直到現在,它的典型的处所是英国。就是为这个理由,所以在我的理論的說明上,英国成了我的主要的例解。

(馬克思:“初版序”,1867年,“資本論”第1卷,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3頁)

CAB20/08

本书的最终目的，是揭露近代社会的经济的运动法则。

(马克思：“初版序”，1867年，“资本论”第1卷，

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4页)

德国人早已证明，在一切科学领域内，他们与其余的文明民族不相上下，在大部分领域内甚至胜过它们。只有一门科学，在它的大师们当中，没有一个德国人的名字，这就是政治经济学。原因很清楚。政治经济学是现代资产阶级社会的理论分析，因此它以发达的资产阶级关系为前提，而在德国，这种关系自从宗教改革战争和农民战争，特别是自从三十年战争以来的几百年间，都没有可能产生。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

1859年，“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3卷，人民出

版社1963年版，第524页)

我们面前的这部著作，绝不是对经济学的个别章节作零碎的批判，绝不是对经济学的某些争论问题作孤立的研究。相反，它一开始就以系统地概括经济科学的全部复杂内容，并且在联系中阐述资产阶级生产和资产阶级交换的规律为目的。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

1859年，“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3卷，人民出

版社1963年版，第529页)

经济学所研究的不是物，而是人和人之间的关系，归根到底是阶级和阶级之间的关系；可是这些关系总是同物结合着，并且作为物出现；诚然，这个或那个经济学家在个别场合也曾觉察到这种联系，而马克思第一次揭示出它对于整个经济学的意义，从而使最难的问题变得如此简单明了，甚至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现在也能理解了。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

1859年，“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3卷，人民

出版社1963年版，第533页)

政治經濟学在最广的意义上說来，是研究人类社会中支配物质生活資料的生产和交换的那些規律的一种科学。

（恩格斯：“反杜林論”，1878年，人民出版社
1959年版，第150頁）

所以政治經濟学在本质上說来是一种历史的科学。它所涉及的資料是历史性的即經常变化的；它首先研究在生产和交换的发展上每一个別阶段的特殊規律，只在这样研究的結末，它才能确立极少的非常一般的、可以用于一般的生产和交换的那种規律，……

（同上，第150—151頁）

按广义來說，政治經濟学是这样一种科学，它研究人类社会各社会中生产和交换所借以进行的那些条件和形式，以及与此相适应的分配所借以进行的那些条件和形式……

（同上，第153頁）

馬克思在40年代提出这个假設后，就着手实际地（請注意这点）研究材料。他从各个社会經濟形态中取出一个形态（即商品經濟体系）加以研究，并根据大量材料（他花了不下二十五年的工夫来研究这些材料）把这个形态的活动規律和发展規律做了极詳尽的分析。这个分析仅限于社会成員間的生产关系。馬克思一次也沒有利用这些生产关系以外的什么因素來說明問題，但他使我們有可能看出社会經濟的商品組織怎样发展，怎样变成資本主义組織而造成資產階級和无产階級这两个对抗的（这已經是在生产关系範圍內）階級，怎样提高社会劳动生产率，并从而带进一个与这一資本主义組織的基础处于不可調和的矛盾地位的因素。

“資本論”的骨骼就是如此。可是全部問題在于馬克思并不以这个骨骼为滿足；并不以通常意义的“經濟理論”为限；他

專門以生产关系說明該社会形态的結構和发展，但又随时随地探究适合于这种生产关系的上层建筑，使骨骼有血有肉。“資本論”所以大受欢迎，是由于“德国經濟学家”的这一著作把整个資本主义社会形态作为活生生的东西向讀者表明出来，将它的生活习惯，将它的生产关系所固有的階級对抗的具体社会表现，将維護資產階級統治的資產階級政治上层建筑，將資產階級的自由平等之类的思想，將資產階級的家庭关系都和盘托出。

(列宁：“什么是‘人民之友’以及他們如何攻击社会民主主义者？”，1894年，“列宁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55年版，第121頁)

……理論工作的方向应当是具体地研究俄国經濟对抗的一切形式，研究它們的联系及其一貫的发展，凡是这种对抗为政治史、法制特点和傳統理論偏見所掩盖的地方，都应加以揭露。这个工作应当把我国现实作为一定生产关系的体系来給以完备的說明，应表明劳动者在这个体系下遭受剝削和剝夺的必然性，并指明經濟发展所昭示的摆脱这个制度的出路。

(同上，274頁)

政治經濟学的对象决不象通常所說的那樣是“物质的生产”（这是工艺学的对象），而是人們在生产中的社会关系。……如果生产中的关系闡明了，各个階級获得的产品份額也就清楚了，因而，“分配”和“消費”也就清楚了。相反地，如果生产关系沒有闡明……，关于消費和分配的任何論断都会变成廢話，或者变成天真的浪漫主义的愿望。

(列宁：“評經濟浪漫主义”，1897年，“列宁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166—167頁)

無論如何，這一分类使我們对实际情况有了一个确切的观念，說明了参加工业的各种人之間的真正的社会經济关系；因而也說明了他們的状况和他們的利害关系，——而这样的說明正是一切科学的經济研究的首要任务。

(列宁：“1894—1895年皮尔姆省手工业調查以及‘手工’工业中的一般問題”，1897年，“列宁全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382頁)

政治經济学决不是研究“生产”，而是研究人們在生产上的社会关系，生产的社会制度。如果这种社会关系一經闡明和彻底分析，各个阶级在生产中的地位也就决定了，因而，他們获得的国民消費份額也决定了。

(列宁：“俄国资本主义的发展”，1896—1899年，“列宁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42頁)

作者一开始就給政治經济学下了一个又清楚又确切的定义，政治經济学是“从发展中研究社会生产关系和分配关系的科学”(第3頁)。他在这本书中从来也沒有离开这个观点。但是博学的政治經济学教授們，对这个观点却往往了解得很差，他們离开“社会生产关系”而去談論一般的生产，把一大堆内容空洞、与社会科学毫无关系的陈詞濫調和例証塞滿了自己厚厚的教程。……把政治經济学看做是研究按历史发展着的社会生产结构的科学，这个观点就是波格丹諾夫先生的“教程”在闡述这一科学时所采取的程序的基础。作者在开头簡略地闡述了这門科学的“一般概念”(第1—19頁)，在結尾簡短地闡述了“經济思想史”(第235—290頁)，在“三、經济发展的过程”这一篇中，叙述了这門科学的内容。叙述不是教条式的（如大多数教科书所做的那样），而是按經济发展的各个时期順序讲

下来的，也就是依次叙述原始氏族共产主义时期，奴隶制时期，封建主义和行会时期，以及资本主义时期。政治经济学正应该这样来叙述。……要知道，政治经济学入门书的全部任务，是要使研究这门科学的人对各个不同的社会经济制度和每一个制度的根本特点有一个基本的概念，是要使领会这本初级入门书的人得到可靠的线索，去进一步研究这门科学，是要使他对这种研究发生兴趣，懂得现代社会生活中最重要的问题都同经济学问题有最直接的关系。百分之九十九的政治经济学入门书，正好没有做到这一点。它们的缺点，还不仅在于它们通常只谈一种社会经济制度（即资本主义），更在于它们不会使读者把注意力集中到这个制度的根本特点上去，不会清楚地确定这个制度的历史意义，指出这个制度的产生过程和条件以及今后的发展趋势，不会把现代经济生活中的个别方面和个别现象，看成是一定社会经济制度的组成部分，看成是这个制度的根本特点的表现，不会给读者可靠的指导，因为它们的思想通常不能保持一贯，最后，它们不会使读者感到兴趣，因为它们非常狭隘和孤立地理解经济问题的意义，把经济、政治、道德等等“因素”掺杂在“诗意的混乱”之中。只有唯物史观才能澄清这种混乱，才能广泛地、有联系地、明白地观察社会经济的特定结构，把它看做人类全部社会生活特定结构的基础。

波格丹诺夫先生的“教程”的突出优点，还在于作者始终如一地采取了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他在说明某一个特定的经济发展时期的时候，通常总根据该经济制度的根本特点，来“叙述”政治制度、家庭关系和社会思想的主要派别。作者在阐明了某一经济制度将社会固定地划分为几个阶级之后，就说明这些阶级在那个历史时期在政治、家庭、精神生活各方面的

表現是怎樣的，說明這些階級的利益怎樣反映在一定的經濟學派中，例如主張自由競爭的學派就反映了資本主義上升發展時期的利益，而庸俗經濟學派（第284頁），即辯護學派，則反映了晚期資產階級的利益。

（列寧：“書評。亞·波格丹諾夫‘經濟學簡明教程’”，1897年，“列寧全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32—34頁）

作為政治經濟學的特定範疇的不是勞動，而只是勞動的社會形式，勞動的社會結構，換句話說，是人們在參加社會勞動方面彼此的關係。

（列寧：“社會革命黨人所復活之庸俗社會主義和民粹主義”，1902年，“列寧全集”第6卷，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234頁）

資產階級的政治經濟學（以及修正主義者先生們），自然要掩飾資本主義的矛盾；社會主義的政治經濟學，應當闡明在繁榮的資本主義業主和貧困的小業主之間，經濟類型和生活條件有什麼差別。

（列寧：“土地問題和‘馬克思的批評家’”，1907年，“列寧全集”第13卷，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190頁）

馬克思認為經濟制度是政治上层建築借以樹立起來的基礎，所以他特別注意研究這個經濟制度。馬克思的主要著作“資本論”就是專門研究現代社會即資本主義社會的經濟制度的。

.....

凡是資產階級經濟學家看到物與物之間的關係的地方

(商品交换商品), 馬克思都揭示了人与人之间的关系。

(列宁:“馬克思主义的三个来源和三个组成部分”, 1913年,“列宁全集”第19卷, 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 第5—6頁)

经济现实昭然若揭地向我們表明, 社会划分为阶级是资本主义和封建主义经济制度的基础。政治经济学这门科学一产生就注意去解释这种阶级的划分。整个古典政治经济学在这方面有了許多进步, 而馬克思更加向前跨了一步。现代资产阶级被这一步吓得魂不附体, 对现代经济进化中十分明显、十分有威力的“规律”感到惶惶不安, 以至资产者及其思想家們竟然准备把一切古典作家和任何规律都一笔勾销, 只要能把……社会的不平等问题存入法理学的档案就行。

(列宁:“又一次消灭社会主义”, 1914年,“列宁全集”第20卷, 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 第193頁)

馬克思在“資本論”序言中写道:“本书的最終目的, 是揭示现代社会”(即资本主义社会, 资产阶级社会)的“经济运动规律”。研究这个历史上一定社会的生产关系的发生、发展和衰落, 就是馬克思的经济学說的内容。

(列宁:“卡尔·馬克思”, 1918年,“列宁全集”第21卷, 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 第41頁)

[8]……因此, 资本主义商品社会的末日也就是政治经济学的告終。

不对。甚至在純粹的共产主义社会里不也有 $I v + m$ 和 $II c$ 的关系嗎? 还有积累呢?

(列宁:“对布哈林‘过渡时期的经济’一書的評論”, 1930年, 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 第3頁)

雅罗申柯同志以为，只要安排好“生产力的合理組織”，就可以沒有特別困难地从社会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了。他认为，只要这样做，就完全足以过渡到共产主义。他公然宣称：“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建立共产主义社会的主要斗争，就是在社会生产中正确組織生产力和合理使用生产力的斗争。”（見雅罗申柯同志在全体討論会上的讲话）雅罗申柯同志郑重宣称：“共产主义就是社会生产中生产力的最高科学組織。”

这样，“生产力的合理組織”就把共产主义制度的本质包括无遗了。

雅罗申柯同志从这一切便作出結論說，不可能有适用于一切社会形态的統一的政治經濟学，而應該有兩種政治經濟学：一种是关于社会主义社会以前各种社会形态的政治經濟学，其对象是研究人們的生产关系；另一种是关于社会主义制度的政治經濟学，其对象应当不是研究生产关系即經濟关系，而是研究生产力合理組織的問題。

.....

这样，在雅罗申柯同志那里，就不是馬克思主义的政治經濟学，而是波格丹諾夫的“普遍組織科学”之类的东西了。

（斯大林：“苏联社会主义經濟問題”，1953年，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第45—46、48頁）

政治經濟学所研究的，不是某一种社会形态的經濟发展規律，而是各种不同的社会形态的經濟发展規律。

（斯大林：“苏联社会主义經濟問題”，1953年，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第53頁）

雅罗申柯同志断定說，在他的“社会主义政治經濟学”中，不是研究“政治經濟学的某些范畴如价值、商品、货币、信贷等等，而是健康地討論社会生产中生产力的合理組織”；因而这种政治經濟学的对象不是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而是“探討和

发展生产力組織的科学理論、国民經济計划化的理論等等”；社会主义制度下的生产关系在丧失自己独立的作用，并被生产力吞沒而成为它的組成部分。

必須說，在我們这里还没有一个发了瘋的“馬克思主义者”讲过这种胡說八道的話。沒有經濟問題即生产問題的社会主义政治經济学是什么意思呢？难道世界上有这样的政治經济学嗎？在社会主义政治經济学中，用生产力組織問題来代替經濟問題，这是什么意思呢？这就是取消社会主义政治經济学。雅罗申柯同志正好是这样做的，——他在取消社会主义政治經济学。在这里，他与布哈林扭在一起了。布哈林說过，随着資本主义的消灭，政治經济学也必定消灭。雅罗申柯同志沒有这样说，却在这样做，却在取消社会主义政治經济学。誠然，他同时装出不完全同意布哈林的样子，但这是詭計，而且是一錢不值的詭計。事实上，他所做的正是布哈林所鼓吹而为列宁所反对的事情。雅罗申柯同志是在跟着布哈林的尾巴跑。

其次，雅罗申柯同志把社会主义政治經济学問題归結为生产力合理組織的問題，归結为国民經济計划化的問題等等。但是他大錯特錯了。生产力合理組織的問題、国民經济計划化的問題等等，并不是政治經济学的对象，而是領導机关經濟政策的对象。这是两个不同的領域，不能混为一談。雅罗申柯同志把这两种不同的东西混淆起来，所以他碰壁了。政治經济学是研究人們生产关系发展的規律；經濟政策則由此作出实际結論，把它們具体化，在这上面建立自己的日常工作。把經濟政策的問題堆压在政治經济学上，就是葬送这門科学。

政治經济学的对象是人們的生产关系，即經濟关系。这里包括：（甲）生产資料的所有制形式；（乙）由此产生的各种不同社会集团在生产中的地位以及它們的相互关系，或如馬克

思所說的，“互相交換其活動”；（丙）完全以它們為轉移的產品分配形式。這一切共同構成政治經濟學的对象。

這個定義中沒有用恩格斯定義中的“交換”一詞。所以沒有用，是因為“交換”一詞通常被許多人了解為商品交換，這種交換不是一切社會形態而只是某些社會形態所特有的現象，這有時就會引起誤會，雖然恩格斯所說的“交換”這個術語不僅是指商品交換。但是，恩格斯用“交換”一詞所指的東西，顯然在上述定義中已作為其組成部分包括在內了。因而，政治經濟學对象的這個定義，就其內容講來，是和恩格斯的定義完全符合的。

（斯大林：“蘇聯社會主義經濟問題”，1959年，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第54—56頁）

二、政治經濟學的方法

正如我們从疏远化、外在化了的劳动这个概念中，經過分析發見了私有制底概念一样，我們可以利用这两个因素底帮助来展开国民經济学的一切范畴，并且我們会在任何一个范畴，如暴利、竞争、資本、货币等等里面再發見它們都不过是这第一个基础底一定的和发展的表現而已。

（馬克思：“經济学—哲学手稿”，1844年，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64頁）

經濟范畴只不过是生产方面社会关系的理論表現，即其抽象。……

.....

所以，这些观念、范畴也同它們所表現的关系一样，不是永恒的。它們是历史的暫时的产物。

（馬克思：“哲学的贫困”，1846—47年，“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 1958年版，第143—144頁）

从实在和具体开始，从现实的前提开始，因而，例如在經济学上从作为全部社会生产行为的基础和主体的人口开始，似乎是正确的。但是，更仔細地考察起来，这是錯誤的。如果我抛开构成人口的阶级，人口就是一个抽象。如果我不知道这些阶级所依据的因素，如雇佣劳动、資本等等，阶级又是一句空話。而这些因素是以交换、分工、价格等等为前提的。比如資

本,如果沒有雇佣劳动、价值、货币、价格等等,它就什么也不是。因此,如果我从人口着手,那末这是整体的一个渾沌的表象,經過更切近的規定之后,我就会在分析中达到越来越简单的概念;从表象中的具体达到越来越稀薄的抽象,直到我达到一些最简单的規定。于是行程又得从那里回过头来,直到我最后又回到人口,但是这回人口已不是一个整体的渾沌表象,而是一个具有許多規定和关系的丰富的总体了。第一条道路是經济学在它产生时期在历史上走过的道路。例如,十七世紀的經济学家总是从生动的整体,从人口、民族、国家、若干国家等等开始;但是它們最后总是从分析中找出一些有决定意义的抽象的一般的关系,如分工、货币、价值等等。这些个别要素一旦多少确定下来和抽象出来,从劳动、分工、需要、交换价值等等这些简单的东西上升到国家、国际交换和世界市場的各种經济学体系就开始出現了。后一种显然是科学上正确的方法。

〔馬克思:“导言”,1857年,“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2卷,人民出版社1962年版,第750—751頁〕

具体之所以具体,因为它是許多規定的綜合,因而是多样性的統一。因此它在思維中表现为綜合的过程,表现为結果,而不是表现为起点,虽然它是现实中的起点,因而也是直观和表象的起点。在第一条道路上,完整的表象蒸发为抽象的規定;在第二条道路上,抽象的規定在思維行程中导致具体的再現。因而黑格尔陷入幻觉,把实在了解为自我綜合、自我深化和自我运动的思維的結果,其实,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方法,只是思維用来掌握具体并把它当做一个精神上的具体再現出来的方式。但决不是具体本身的产生过程。

(馬克思：“導言”，1857年，“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2卷，人民出版社1962年版，第751頁)

整体，当它在头脑中作为思维整体而出现时，是思维着的头脑的产物，这个头脑用它所专有的方式掌握世界，而这种方式是不同于对世界的艺术的、宗教的、实践-精神的掌握的。实在主体仍然是在头脑之外保持着它的独立性；只要这个头脑还仅仅是思辨地、理论地活动着。因此，就是在理论方法上，主体，即社会，也一定要经常作为前提浮现在表象面前。

(馬克思：“導言”，1857年，“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2卷，人民出版社1962年版，第752頁)

……简单范畴是这样一些关系的表現，在这些关系中，不发展的具体可以已经实现，而那些通过較具体的范畴在精神上表現出来的較多方面的联系和关系还没有产生；而比較发展的具体則把这个范畴当做一种从属关系保存下来。在資本存在之前、銀行存在之前、雇佣劳动等等存在之前，货币能够存在，而且在历史上存在过。因此，从这一方面看来，可以说，比較简单的范畴可以表現一个比較不发展的整体的处于支配地位的关系，或者可以表現一个比較发展的整体的从属关系，后面这些关系，在整体向着以一个比較具体的范畴表現出来的方面发展之前，在历史上已经存在。在这个限度內，从最简单上升到复杂这个抽象思维的进程符合现实的历史过程。

(馬克思：“導言”，1857年，“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2卷，人民出版社1962年版，第752—753頁)

比較简单的范畴，虽然在历史上可以在比較具体的范畴之前存在，但是，它的充分深入而广泛的发展恰恰只能属于一个复杂的社会形式，而比較具体的范畴在一个比較不发展的